## 关于防范辖内机构业务违规可能引发 衍生风险事宜的通知

各分公司,银联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银联网络支付有限公司、 上海银联电子支付服务有限公司:

近期,总行支付结算司下发了《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结算司关于 2018 年重点抽查工作的指导意见》,对各分支行支付结算处开展 2018 年银行和非银行支付机构抽查工作提出指导意见,要求重点抽查辖内机构是否存在为无证机构提供支付业务、商户入网审核薄弱、商户真实性管理违规、代收业务管理不严等业务违规情况。近期陆续发生的多起风险事件及业界集中反映的焦点均涉及上述违规行为,其中以提供套现服务的无卡支付类 APP 无序滋生及代收接口被滥用的情况最为突出。上述行为不仅严重违反人民

-1 -



银行的相关规定,还可能引发非法套现、洗钱、电信诈骗、P2P平台倒闭、信息泄露等衍生风险。总公司对有关风险事件进行了梳理及分析,并对进一步清理整顿过程中可能暴露的问题及涉及的衍生风险提出相应的防控措施,请各单位切实加以落实。具体如下:

## 一、近期涉及业务违规引发的风险事件

(一)利用无证支付机构的"线上钱包"类APP进行非法套现的现象呈现高发趋势。近期,业界集中反映市场上出现多款无证支付机构的支付类APP'(以下简称"无证支付类APP")无序滋生,该类APP以"金融创新"为幌子,提供支付渠道、商户类型任意变换的构造虚假交易的套现服务,用户仅需下载APP应用,在线完成手机注册、实名认证、绑定结算借记卡与消费卡,即可任何时间任意选择通道发起无卡交易、提现。由于较多的无证支付类APP均采用传销的运营模式,并利用次级等级客户投机心理,以低费率(约0.5%左右)、高分润、招商返点刺激推广,短期内APP用户增长迅速,通过该类APP发起的无卡套现交易呈快速增长趋势。据统计,2017年10月起,发卡机构报送套现欺诈金额中通过无卡渠道发起的占比逐月上升,2017年10月前该比例普遍不足1%,2018年1月已上升到8%,上升趋势明显,且高度集中于部分地区及收单机构的公缴类商户。

<sup>1</sup> 如稳稳卡管家、哆啦云、浪莎支付、爱卡卡等。

- (二) 无证支付类 APP 易成为滋生电信诈骗风险新手法的温床。2018年2月发生一起电信诈骗案件,不法分子声称可提供某款 APP 进行低费率的套现,在被害人自行注册、消费并成功提现后,不法分子以返还手续费为名诱骗持卡人短信验证码,实则利用已掌握的持卡人信息发起互联网交易,造成持卡人大额的资金损失。
- (三)部分机构违规开放支付通道,对通道内业务真实性、合规性把控不足,沦为违法犯罪资金转移渠道。近年来,发生多起非法外汇投资平台、贵金属等杠杆交易平台、P2P平台倒闭事件,在核查过程中发现多家支付机构以"大商户"模式接入违规违法商户,直接或间接地为从事违法违规活动的无证机构提供支付渠道,易沦为非法集资、洗钱的渠道,并引发机构声誉风险。
- (四) 无证支付机构账户信息安全管理不到位,存在信息泄露风险。2017 年末,多家发卡机构反映信用卡在境外线上渠道集中盗刷事件,根据卡片历史交易分析及持卡人调查情况分析,多数被盗刷持卡人前期均在某无证支付类 APP 进行过交易。经初步调查发现,该 APP 存在系统账户信息泄露嫌疑,疑似泄露卡片多达数千张。

## 二、风险点分析

(一) 非法套现风险。受九六价改影响,线下套现套利空间 大幅减少,套现呈现向线上无卡交易迁移的趋势,市场上出现以



无卡支付类 APP 为载体,以"账单分期、养卡"等为卖点的新型线上套现形式。一旦放任无卡支付类 APP 的无序滋生,可能沦为线上养卡套现的工具,并连锁性地引发信用风险、舆情风险等事件。

- (二) 电信诈骗风险。部分收单机构未按监管要求合规开展 代收业务,未落实授权与协议管理要求,违规开放代收业务范围 和接口,代收交易通道易成为不法分子转移电信诈骗资金的通道。
- (三)洗钱风险。部分收单机构在商户入网审核存在薄弱环节,对通道内业务真实性、合规性把控不足,易成为违法犯罪资金转移渠道,存在着较大的洗钱隐患。
- (四) P2P 平台倒闭风险。部分收单机构未严格落实商户入网审核要求,违规为从事非法集资活动的 P2P 平台提供支付业务与代收业务服务,不少受害人在平台倒闭遭受大额资金损失后转而向投资扣款渠道方投诉,由于部分收单机构为涉案商户提供了代收业务服务,但未严格按照相关要求与持卡人签订代收业务委托协议,如受害人通过发卡机构发起退单交易,收单机构可能要承担相应资金损失。
- (五)信息泄露风险。部分收单机构违规为无证的支付类 APP 提供支付通道, APP 在使用时往往会搜集持卡人身份信息及卡号、 有效期、CVN2 等卡片信息, 若 APP 运营方由于自身合规意识不强 或风控能力不足, 未严格落实敏感信息传输的相关要求, 可能导



致敏感信息泄露。

## 三、防控措施

- (一)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结算司关于2018 年重点抽查工作的指导意见》要求,并结合近期典型的风险案件及欺诈特点,全面排查辖内业务可能存在的风险隐患,切实开展整改工作,并做好清理排查过程中可能引发的衍生风险事件的应急处置和报告。
- (二)在与支付机构开展创新业务合作时,应特别关注是否存在利用特殊计费、线上支付类 APP 提供套现服务嫌疑,是否存在为外汇交易、贵金属交易等非法集资平台提供支付通道等行为。一旦出现业务合作方因违规问题引发重大风险事件的,分子公司可能要承担连带责任,甚至可能对银联品牌、声誉造成重大影响。
- (三)要求对体系内存量已接入的 P2P 商户或以其他名义接入但实际开展 P2P 业务的商户进行全面梳理,发现从事非法集资活动的 P2P 平台及时采取风险处置措施。
- (四)全面梳理辖内存量线上商户(尤其是交易量大的重点商户)的交易场景、费率、交易量及交易特征等,要求机构梳理"大商户"业务主体、通道开放情况,区分真实场景,简化行业分类,如发现金额为整数或接近整数、笔均金额异常、贷记交易占比高等呈现出套现交易特征的商户,及时要求辖内机构核实商户交易场景,排查是否直接或变相为持卡人提供套现服务并报送



总公司。

(五)推动业务合作方全面开展账户信息安全合规评估,完善用户身份验证机制和访问权限控制,增强账户信息传输过程中的安全控制,加强系统安全监控分析。要求辖内机构全面排查过往合作机构的账户信息安全管理情况,防范其在合作期间因留存了敏感账户信息,或对账户信息疏于管理导致的账户信息泄漏风险。

(六)持续做好安全用卡宣传教育,引导持卡人通过正规渠道办理信用卡、提升信用额度、正确用卡,切勿轻信养卡套现类 APP,妥善保管个人信息,有效防范信息泄露和电信诈骗风险。

中国银联办公室 2018年4月16日

